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和修订部分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修订公司治理相关制度的具体情况

根据 2024 年 7 月 1 日起实施的《公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 2024 年 12 月 27 日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过渡期安排》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公司法》规定的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相关制度相应废止。此外，为进一步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通过对照自查，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及需求，对公司部分治理制度进行了系统性的梳理修订并新增制定部分公司制度。具体包括：

序号	制度名称	类型
1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规程》	新增
2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新增
3	《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制度》	新增
4	《股东会议事规则》	修订
5	《董事会议事规则》	修订
6	《独立董事工作细则》	修订
7	《专委会会议事规程》	修订
8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公司股份变动管理制度》	修订
9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修订
10	《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管理制度》	修订
11	《对外担保管理制度》	修订
12	《对外投资管理办法》	修订
13	《关联交易决策制度》	修订
14	《募集资金管理制度》	修订
15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修订
16	《子公司管理制度》	修订

上述事项已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相关制度的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备查文件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美瑞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22 日